

种简单的欢喜

公公是个庄稼人，种地是他最喜欢的事。儿女们总劝他别种了，闲着没事溜溜弯，找小区里的老头们晒晒太阳聊聊天多好。他却不乐意，宁愿在他的地里一遍一遍地松土、除草也不愿意闲聊。六十多岁的人了，每天脚底下都不停歇。

公公最喜欢的就是他的小菜园，菜园不大，却是要啥有啥，即使巴掌大的一块，公公也会种上几棵菜，公公说看自己种的菜心里欢喜。

公公种的菜好，也多。当季的菜成熟时一下子能摘很多，公公经常抱着一怀抱菜回家，进了小区这个给点那个给点，到家就剩一把了。公公说：“自己也吃不完，分给别人咱也高兴。”

公公喜欢种，啥都能种。我们家一年四季没有买过大葱，去年的陈葱和今年的新葱年年都能接上头的。韭菜一茬没吃完下一茬就长起来了，儿女们工作日都不敢吃韭菜，所以韭菜基本就是都分给乡里乡亲们。

公公种的水萝卜、胡萝卜、白萝卜等各种各样的萝卜够家里吃上一整年。家里萝卜之多，

每年过年炸丸子，四邻八舍的丸子馅都是我们家的萝卜！

每年夏天，黄瓜说成熟那就是一夜的事。我们总会钻到黄瓜架下随便挑，摘出最青最嫩的，水井边上一冲就吃，真是咔咔脆呢。公婆牙口不好，不喜脆菜，满架的黄瓜，要莫长成了棒槌似的大黄瓜，要么就是分给小区里看孩子的大婶们了。公公经常说的一句话：“谁吃随便去摘，但是不能把我的地踩坏喽！”老头脾气拗得很，一疼他孙子，二疼他的地。

去年秋天，公公每次吃饭都是要夸一遍自己种的眉豆角好看，可是到了拉下豆架时我们也没吃上几回。我和老公打趣他种得不行，结不上吃。后来才知道，前边赵大娘家的儿媳妇怀孕了，就喜吃眉豆角，赵大娘便每天都去摘。我开玩笑跟公公说：“你怎么不说你儿媳妇也喜欢吃！”

这个春天，公公抱回来最多的就是菠菜、生菜、莴苣叶、香椿芽。生菜是我最喜欢的，生吃，可以；做汤，可以。比不得超市的大生菜，我们家的生菜都小小的，长得很好看。

要说起公公最骄傲的就是种山药了，听说公公种山药很多年了，相当有经验。以前都要拿到集上去卖掉，现在不赶集了，每年山药还没下来就被十里八乡的订完了。

除了种菜，公公还喜欢种树，我们家菜园里有两棵核桃苗，虽还没结过核桃，听公公说是个名贵的品种，稀罕着呢。

挨着村里的杨树林有一片贫瘠的土地没人要，公公接过来栽了一片花椒，当初细细的一根根小苗苗，现如今已经展满了地了。花椒地里有两棵柿子树，每年都结好多柿子，每到柿子成熟时，“四爷爷”（村里人都这么叫他）是一定要给小娃娃们分一分的。

花椒地头上有桃树、苹果树、梨树。春天，果树都开花了，桃花粉嫩粉嫩的，花朵丰腴，色彩艳丽，最是好看；梨花是圆圆的五瓣，一簇一簇的，一个花蒂上伸出五六个小枝儿；梨花花色如雪，花香浓郁，远远看上去雪白一片，好看极了。苹果花与梨花开花后颇有些相似，不过梨花的花骨朵是白色的，苹果花的花

骨朵是粉色的，花瓣有色晕，还有一股淡淡的清香。

公公把三种果树栽在一起了，四棵树拼了命似的在春天里争着开花，我曾跟老公讨论过它们会不会结出苹果味的桃子，或者蜜桃味的鸭梨来！假期里带着孩子到田间散步，站在果树下看看花，真是别有一番风味。

公公偶尔还种种花，田间地头种了些叫不上名的小花，把小菜园围了一圈，好看极了。

我最喜欢的就是带孩子去田间走走，闻一闻泥土的芳香，看一看满眼的新绿，感受一下春天的气息。看着孩子在田间奔跑，看着风筝在天空越飞越高，看着桃花谢了春红，看着柳絮飘飞，梨花细雨，看着燕子在天边划过，听着黄莺在耳边唱歌，鞋底踩着泥土，身上沾染草香，一切都像刚睡醒的样子，欣欣然、平淡淡、慵懒懒，就像这平静的日子，踏实、舒心。

喜欢这日子，喜欢公公的小菜园，种花种树种菜，种简单的喜欢，种悲悯的情怀，种爱。

戴冬茜

城南小陌又逢春

家住城郊，便有城乡生活随时切换的便利。

趁着周末，信步走出家门，满目春光，不知不觉，又走上了这条乡间小路。

随着新农村建设政策的落实，乡村的路况得到了极大的改善。这条路原本是条窄窄的土路，现在已是两米来宽结实的水泥路了，大大方便了当地农民和行人的出行。

为了平衡绿化和农作物生长的需要，这条路只在一侧栽种了各种花树。

前些日子盛放的梅花已经消歇，梅树似乎又恢复到冬日的状态，生出的叶子小得可以忽略不计。山茶花期较长，依然大朵大朵红艳艳地开在枝叶间，不见丝毫衰败的迹象。玉兰花，纯白的开一树，紫红的开一树，单一而纯粹。红叶李则是花叶互见，一树一树的红白相间，繁复而斑驳。紫荆花呢，紧贴着树干树枝团团开放，生生地将整棵树包装成一根根梅红色花棍。西府海棠开得满树满枝的娇红粉白，迎风峭立，花姿妩媚，楚楚有致，难怪词人晏殊面对珠缀一重重的海棠，发出“看叶嫩，惜花红，意无穷”的感慨，这时节，海棠就像缀满粉花珠翠的女子，由不得你不生出怜爱之情！樱花呢，树上依然缀满花朵，地下却已满是落瓣，一边盛开一边飘落，这是怎样的绽放？这样的生命里蕴含着怎样的恬淡与哀愁？树下的红花酢浆草已呈蔓延之势，今天一星一星的小花必将带来几天后的燎原之红，不知到时是否还有空暇来赴这场美丽的约定？

路两边的农田里，菜花一片金

黄，幽香随风而至，蝴蝶穿花舞，蜜蜂蕊里忙，好不热闹。去年这田地里还有一户人家，住着一位老奶奶，我顺着菜花地里的田埂走过去，身上沾惹了好些花粉。我的走近，很快引起了那条中华田园犬的警觉，它支楞起耳朵，冲我汪汪地叫起来。老人从屋子里出来，喝住了看家狗，问我为何事而来。我笑着说：“您屋后的桃花真好看，我想在那里拍些照片。”“哦，这个啊，拍吧拍吧，随便拍！”

我拍了几张后，邀请老人也来拍，老人害羞，始终不肯，只得作罢。临走时还嘱咐我：“姑娘，明年再来拍，我家桃花每年都开得盛旺呢！”可我今年再来，这里已经是一片完整的大田了，那间简陋的瓦房似乎从来没有存在过。

看着不远处的新楼房鳞次栉比，我搜寻着桃树的芳踪。果然，看到了一株，虽然花开不多，但鲜艳的花色还是证明了它的存在，想必搬迁时是谁遵从了老人的意愿，让桃树跟着主人来到了新居？我边走边寻思。“姑娘，你是来拍桃花的吗？”我回过神来，定睛一看，正是那位老奶奶，坐在门前晒太阳呢，她竟然还记得我！

“是的是的，哎呀奶奶，您搬到这儿来啦！新房子好漂亮啊！”我赞叹道。

“是的，党的政策就是好啊！你看，这房子又宽敞又亮堂，住着可舒服呢！”

看我拿起手机，老人说：“拍吧，留个纪念，别看桃花今年开得少，过两年会开得比以前更盛旺！”

告别老人，我沿着小路尽兴而归，听着流行歌曲《绿水青山》，心情也跟着欢快起来。

丁爱华

青涩的杏

四月的杏树，繁花早已不在。满树肥硕的叶子下面，藏着一个个毛茸茸的青杏。俏皮，可爱，像一个个鲜活的生命。每当看到青杏，我就会回忆起童年与青杏有关的往事。

那时的父亲在村里教书。父亲在自家院门口栽下一棵杏树，寓意家业兴旺。父亲教书是一把好手，料理杏树的水平却也不甚高明，甚至有些惨不忍睹。

杏树第二年便开了花，坐的果却不曾留下一个，唯有枝叶疯长。再过一年，树身开始淌起树胶，结出零星的杏，瘦瘦小小，一身的疤。姨夫路过我家，把杏树修枝，打药，松土，施农家肥。走时姨夫说，等明年吃好杏吧。姨夫家有座大果园，治理果树是远近闻名的行家里手。

来年春天，杏花开得格外早。经历了冬天的蛰伏，它们终于爆发了，杏花开满了枝头。花谢果出，枝叶间挂满了青杏。从米粒大小，再到花生米大小，杏一天一天在长大。

杏慢慢绿里发青，青里带白。一日放学回家，看到树下扔了几个咬了一两口的杏，咬过的地方凹了，有蚂蚁忙碌地爬在上面。第二天回家又看到树下有几个咬过的杏，看了让人心痛。我暗下决心，一定要揪出这个馋嘴之人。

我放学不再与小伙伴们到处玩耍，早早跑回家，在门缝中看着杏树。一个拖着书包，遴

遴遴的小男孩走到树下，见左右没人，快步来到树下，翘起脚摘下几个杏。咔嚓咬上一口，嚼一下便吐了，又换一个，又吐了，还自言自语：怎么还没熟。

人赃俱获。这个小孩子我认识，家住在后街，父亲的学生。我扯住他不让他走，他的脸如同他刚咬过的杏，煞白。父亲也回家了，我抢着把事情讲了。父亲没有责备他，而是摸摸他的头，说：杏不熟，现在吃又酸又苦，又硬又涩，可惜了。杏如同人，你们现在还小，青涩，稚嫩，慢慢长大了，就会懂得更多的道理。待到杏熟了，我邀请你来吃杏。

杏慢慢白里透黄。麦黄时，满树的杏已经全是黄澄澄的，香甜，诱人。放学时，父亲把那个偷摘杏的孩子带来，给他摘了半书包的黄杏。我忿忿：这些杏，我还没吃上一个，竟给他摘这么多。这个孩子双手紧紧捂住书包，向父亲深深鞠了一个躬，转身跑回家了。

父亲的这个学生，后来考上大学，毕业后有了一份令人羡慕的工作。每年过年，他都会去给父亲拜年。说起杏，他说那时父亲在课堂上对他很严厉，他就想糟蹋那些没熟的杏来报复，想不到父亲原谅了他。

青杏，青涩，却是最本真的味道。我们每个人，都有一段青涩的难以忘怀的青春。

纪方亮